表格 CCA: 资本工具和合格外部总损失吸收能力非资本债务工具的主要特征(2024年12月31日)

1	发行机构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
2	标识码	600036	3968	360028	2028023	2128047	242380033	242480070
3	适用法律	中国大陆	中国香港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对受外国法律(处							
	置实体母国之外的							
3a	法律)管辖的其他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格 TLAC 工具进行							
	处置的方式							
4	资本层级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5	适用法人/集团层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6	工具类型	普通股	普通股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	人民币 70, 228	人民币 31,673	人民币 27, 468	人民币 49, 989	人民币 42,989	人民币 30,000	人民币 30,000
7	数额(最近一期报							
1	告日数额,单位:							
	百万元人民币)							
8	工具面值	人民币 20,629	人民币 4,591	人民币 27,500	人民币 50,000	人民币 43,000	人民币 30,000	人民币 30,000
9	会计处理	权益	权益	权益	权益	权益	权益	权益
10	初始发行日	2002年3月27日	2006年9月22日	2017年12月13日	2020年7月9日	2021年12月7日	2023年12月1日	2024年11月1日
11	是否存在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12	其中: 原始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13	发行人赎回(需经	本	不	目	EI.	目.	目.	旦
13	监管认可)	否	否	是	是	是	是	是

14	其中: 赎回日期及额度	不适用	不适用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5年或以后,经金融 监管总局批准并符合 相关要求,本公司有 权赎回全部或部分本 次优先股。	自发行之日起5年 后,经金融监管总局 批准并符合相关要 求,本公司有权于每 年付息日(含发行之 日后第5年付息日) 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 债券。	自发行之日起5年 后,经金融监管总局 批准并符合相关要 求,本公司有权于每 年付息日(含发行之 日后第5年付息日) 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 债券。	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 经金融监管总局批准并 符合相关要求,本公司 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 发行之日后第5年付息 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 期债券。	自发行之日起 5 年 后,经金融监管总局 批准并符合相关要 求,本公司有权于每 年付息日(含发行之 日后第5年付息日) 全部或部分赎回本 期债券。
15	其中:后续赎回日期 (如有)	不适用	不适用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5年或以后,经金融 监管总局批准并符合 相关要求,本公司有 权赎回全部或部分本 次优先股	自发行之日起5年 后,经金融监管总局 批准并符合相关要 求,本公司有权于每 年付息日(含发行之 日后第5年付息日) 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 债券。	自发行之日起5年 后,经金融监管总局 批准并符合相关要 求,本公司有权于每 年付息日(含发行之 日后第5年付息日) 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 债券。	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 经金融监管总局批准并 符合相关要求,本公司 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 发行之日后第5年付息 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 期债券。	自发行之日起 5 年 后,经金融监管总局 批准并符合相关要 求,本公司有权于每 年付息日(含发行之 日后第5年付息日) 全部或部分赎回本 期债券。
	分红或派息							
16	其中:固定或浮动 分红/派息	浮动	浮动	票面股息率为基准利率加固定利差,采用分阶段调整,每5年为一个股息率调整期,每个股息率调整期,以约定的相同股息率支付股息	票面利率为基准利率 加固定利差,采用分 阶段调整,每5年为 一个股息率调整期, 每个股息率调整期内 以约定的相同股息率 支付股息	票面利率为基准利率 加固定利差,采用分 阶段调整,每5年为 一个股息率调整期, 每个股息率调整期内 以约定的相同股息率 支付股息	票面利率为基准利率加固定利差,采用分阶段调整,每5年为一个股息率调整期,每个股息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股息率支付股息	票面利率为基准利率加固定利差,采用分阶段调整,每5年为一个股息率调整期,每个股息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股息率支付股息

17	其中:票面利率及 相关指标。如采用 的基准利率等	不适用	不适用	发行满五年调息后股 息率为 3.62%	首个票面利率调整周期的票面利率为3.95%	首个票面利率调整周期的票面利率为 3.69%	首个票面利率调整周期 的票面利率为 3.41%	首个票面利率调整 周期的票面利率为 2.42%
18	其中: 是否存在股 息制动机制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是	是	是	是
19	其中: 是否可自主 取消分红或派息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20	其中: 是否有赎回 激励机制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21	其中:累计或非累 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22	是否可转股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否	否	否	否
23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股的触发 条件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 发事件或二级资本工 具触发事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4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是全部转股 还是部分转股	不适用	不适用	可全部转股也可部分转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5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股价格的确定方式	不适用	不适用	以审议通过本次境内 优先股发行方案的董 事会决议公告日 (2017年3月24日) 前二十个交易日本公 司 A 股普通股股票交 易均价作为初始转股 价格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6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是否为强制 性转换	不适用	不适用	强制的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7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 类型	不适用	不适用	核心一级资本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8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的发行人	不适用	不适用	招商银行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9	是否减记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是	是	是	是
30	其中: 若减记,则 说明减记触发条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以下两种情形中的较早者: (1)金融监管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以下两种情形中的较早者: (1)金融监管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以下两种情形中的较早 者: (1)金融监管总 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 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2)相关部门认定若 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 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 行人将无法生存。	以下两种情形中的 较早者: (1) 金融监 管总局认定若不进 行减记, 发行人将无 法生存; (2) 相关部 门认定若不进行公 共部门注资或提供 同等效力的支持发 行人将无法生存。
31	其中: 若减记,则 说明是部分减记还 是全部减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全部或部分减记	全部或部分减记	全部或部分减记	全部或部分减记
32	其中:若减记,则 说明是永久减记还 是临时减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33	其中:若临时减 记,则说明账面价 值恢复机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3a	次级类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4	清算时清偿顺序 (说明清偿顺序更 高级的工具类型)	受偿顺序在存款人、 一般债权人及次级 债、二级资本债和其 他一级资本工具持有 人之后	受偿顺序在存款人、 一般债权人及次级 债、二级资本债和其 他一级资本工具持有 人之后	受偿顺序在存款人、 一般债权人及次级债 之后,与具有同等清 偿顺序的资本工具同 顺位受偿	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期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期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 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 期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 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 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 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其他 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 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 偿。	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期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